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1-097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20日在南通公司会议室召开...

一、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报告期内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分别是:董事长莫恩超、董事曹强、张功平、张国强、独立董事华卫良、范林、蔡林等...

二、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3次监事会会议,分别是:监事会主席郭建团、监事毛冬勤、职工监事陈海潮...

三、股权激励计划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四、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五、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六、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七、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八、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九、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三、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七、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告编号:临 2021-098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摘要公告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对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四、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五、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六、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七、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八、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九、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十、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十一、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十二、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十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十四、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十五、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十六、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十七、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骨干业务人员等。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工、外籍人士...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1-101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一、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20日在南通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内容: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必需,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关联交易已经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六、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七、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八、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九、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一、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二、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三、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四、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五、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六、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七、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1-101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一、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20日在南通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内容: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必需,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关联交易已经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六、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七、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八、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九、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一、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二、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三、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四、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五、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六、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

十七、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执行